

证券代码：874736

证券简称：裕富照明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深圳市裕富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聘请中介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上市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聘请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为本次发行上市的法律顾问，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发行上市的审计机构，并与各中介机构分别签署相关服务协议。

二、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聘请中介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聘请中介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独立董事张建、曾港军、华路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裕富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裕富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深圳市裕富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裕富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